

补充协议

发包人（全称）：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

承包人（全称）：河南金裕祥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经双方协商，就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大礼堂提升改造项目工程施工事宜达成协议并形成如下条款，协议双方共同遵守依照《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相关法律，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大礼堂提升改造项目。
- 2、工程地点：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校内。
- 3、合同价款：大写：贰拾陆万壹仟壹佰玖拾柒元柒角肆分，小写：261197.74元。
- 4、工期：开始工作日期以甲方通知要求日期为准，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积极组织相关人员、机械进场施工；竣工交付日期以甲方要求为准，乙方必须满足甲方施工进度要求。
- 5、工程质量：工程质量标准约定为一次验收合格率100%，全部工程达到业主一次质量验收标准，交付达到业主的质量要求。

二、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 1、乙方承包作业范围：本项目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其他补充说明文件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
- 2、甲方要求：本工程协议书签订后，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再行转包和分包工程，也不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单价。
- 3、施工项目：以签订清单中的施工项目为准，现场实际施工过程中新增的项目由甲乙双方共同确认工程量及单价。

三、合同价款的支付

- 1、总费用261197.74元整。
- 2、乙方工程竣工，经正式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且应符合学院及政府相关财政审批程序和规定。付款前，承包人应提供相应金额的发票，承包人提供发票前，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

3、工程验收合格后，双方及时进行最终结算。

四、甲方义务

1、负责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控制及监督、检查、验收。

五、乙方义务

1、严格按照甲方技术要求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标准要求；承担由自身责任造成的整改、返工、工期拖延等造成的损失。

2、自觉接受甲方现场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的管理、监督和检查。

3、自行采购的材料质量保证符合建筑工程材料质量标准，不符合材料不得用于本工程。

4、若因乙方员工、雇工通过诉讼、仲裁或非诉讼、仲裁的方式，导致甲方损失或支出的全部费用，由乙方全额承担。

六、安全责任

1、乙方应加强对自己劳务人员的安全教育，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严格遵守安全制度，落实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由于乙方违章作业、安全措施不力、不服从甲方安全管理等原因造成伤亡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因甲方原因导致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3、乙方在施工现场内使用的安全防护用品（如安全帽、安全带及其他防护用品），费用由乙方承担。

4、因乙方原因发生的安全事故，乙方要立即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或减少事故损失，并立即报告甲方。事故发生后由乙方负责做好处理工作，因事故处理不善，给甲方带来负面影响，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罚款。处理从乙方的合同价款中扣除，乙方认可，不提出任何异议。

5、乙方工作人员的工作年龄必须在法定的工作年龄范围内，及在18周岁上及法定退休年龄以下，达到退休年龄的、童工、及未成年人一律严禁使用。若使用此类人员，



由此发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6、乙方必须对所属人员进行职业健康、安全、环保、消防等方面的教育，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在施工期间，必须严格遵守规章制度，自觉按照安全纪律、制度法律、法规施工。不得有违法乱纪行为，否则甲方有权对其进行处罚，并有权终止协议，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七、争议解决

7.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___。

7.1.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___。

7.1.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___。

7.1.3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项目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7.2 联系方式与送达地址：

7.2.1 发包人与承包人确认本合同所记载的联系方式、地址等信息准确无误。如须变更合同记载的联系内容，应当及时通知到对方，否则，相关责任由私自变更方承担

7.2.2 双方的联系和 送达相关文书，双方均有权利选择邮递（包括特快专递、挂号邮寄）方式将文书按照上述约定送达于对方。

7.2.3 如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由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法院、仲裁机构）处理双方纠纷，双方均认可第三方按照本条规定的联系内容（电话、地址、联系人）向双方送达法律文书，因联系内容变动导致无法送达的或拒收的，第三方无需公告送达，因此所产生的法律后果和其他责任由私自变更方或拒收方承担。

八、本意向书为工程结算依据，具有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陆份，由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宋周
2023.1.10

